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 目 编 号 川发改能源[2012]508 号

建 设 地 点 成都市金堂县

验 收 单 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2023 年 05 月 2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金堂县水务局、金堂水务发[2022]152 号，2022 年 12 月 5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基建〔2012〕423 号、2012 年 11 月 20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 年 8 月 1 日~2013 年 7 月 20 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管理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工程投运前需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受疫情影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采取简易程序组织各参建单位完成了“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验收，提交了验收报告。

验收组成员与参会代表查阅了过程现场照片及技术资料，就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保持问题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与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沟通，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为建设类项目，规模为小型，项目由成阿北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云绣-淮口 II 线 π 入成阿北变 110kV 线路工程、系统通信工程 3 部分组成。

成阿北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成阿北 110kV 变电站站址位于

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内成阿大道与元丰路交汇处，北临成阿大道，东临元丰路（又名土苴路），交通条件较好，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4^{\circ} 35' 3.20''$ ，北纬 $30^{\circ} 43' 21.67''$ 。变电站围墙内占地面积 0.4176hm^2 。

云绣-淮口 II 线 π 入成阿北变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从 **110kV** 绣淮二线 “ π ” 接点起，沿金乐路南侧规划的电力通道走线至成阿大道，沿成阿大道西侧规划的电力通道向北至成阿北变电站，线路全长为 $2 \times 3.0901\text{km}$ ，线路双回架设，本工程拆除原 **110kV** 绣淮二线 65#直路塔，共新建铁塔 15 基，其中直线塔 3 基，转角塔 12 基。

工程于 2012 年 8 月 1 日开工，2013 年 7 月 20 日完工，2013 年 7 月水保措施完工。

2、项目总占地面积 0.83hm^2 ，按占地性质分：永久占地 0.64hm^2 ，临时占地 0.19hm^2 ，均位于金堂县境内。

3、工程建设总挖方 2734m^3 ，总填方 4413m^3 ，外购砂石 1872m^3 ，余土 193m^3 ，余土在杆塔周边占地范围内就地摊平处理。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10 月，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补充编报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2 年 12 月 5 日，金堂县水务局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批复的本工程水保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0.83hm^2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自行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巡查监测，监测结论为：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体系及任务，完成的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完好率较高，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工程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了项目验收工作组到现场进行勘察，于 2023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工程实施的水保措施有：砖砌排水沟 205m、排水管道 55m、碎石铺设 1935m²、表土剥离 210m³、覆土 210m³、土地整治 3782m²；撒播种草 3782m²、栽植灌木 140 株；防雨布遮盖 1490m²。工程质量合格，建成后水土流失已得到有效控制。

通过经济财务评估，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40.2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24.47 万元，植物措施 0.55 万元，临时措施 1.33 万元，独立费用 13.5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415 万元。

经生态效益评估，该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区域内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1、渣土防护率达到 96%、表土保护率达到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度达到 46%，6 项防治指标均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本工程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完善，水土保持投资满足区域水土保持防治要求，防治效果明显，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效益显著，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符合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项目区照片

(1) 变电工程部分



成阿北 110kV 变电站



站外排水沟 1



站外排水沟 2



站外绿化 1



站外绿化 2



站内情况



出线间隔



变电站全貌

(2) 线路部分



N1 号塔现状



N2 号塔现状



N3 号塔现状



N4 号塔现状



N5 号塔现状



N6 号塔现状



N7 号塔现状



N9 号塔现状



N10 号塔现状



N11 号塔现状



N12 号塔现状



N13 号塔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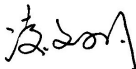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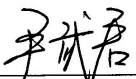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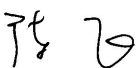


N14 号塔现状



N15 号塔现状

四、验收组成员签字表（成都成阿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吴 韬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成都供电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成员	李星葵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成都供电公司	工程师		
	凌文州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 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特邀专家
	尹武君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 公司	高 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杨建霞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 公司	高 工		
	陈 飞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宋 敏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 电力建设分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五、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管理系统(电子)

票号: 00010223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0724385627
收款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票号: 5101060665
校验码: b444d1
开票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4150.00	¥4,150.00	电子税票号码: 351018230500011271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金堂县税务局赵家税务分局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伍拾元整 (小写) ¥4,150.00						
其他信息						

金堂县税务局 征收专用章 2号

收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金堂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收款人: 易启英